

## 法務部矯正署臺中看守所檔案應用申請書

姓名	出生年月日	身分證字號	住址及連絡電話
申請人			地址： _____ 電話： _____ 傳真： _____ e-mail： _____
※代理人 與申請人之關係 ( )			地址： _____ 電話：(H) _____ (O) _____
※輔佐人 與申請人之關係 ( )			地址： _____ 電話：(H) _____ (O) _____

申請人職業：學生 軍 公 教 自由業 服務業 其他：

※ 法人、團體、事務所或營業所名稱： \_\_\_\_\_ (管理人或代表人請填於上項申請人欄位)  
地址： \_\_\_\_\_

序號	請先至檔案管理於網站查詢 near.archives.gov.tw first.		檔案名稱或內容要旨	申請項目(可複選) 【閱覽、抄寫、複製】	
	檔號	系統流水號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1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3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4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5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6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7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8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9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10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※序號\_\_\_\_\_ 使用檔案原件之必要，事由：

申請目的：個人或關係人資料查詢 學術研究 新聞刊物報導 業務參考  
其他(請敘明目的)： \_\_\_\_\_

此至 法務部矯正署臺中看守所

申請人簽章： \_\_\_\_\_ ※代理人簽章： \_\_\_\_\_

申請日期：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

請詳閱後附檔

## 填 寫 須 知

- 一、※標記者，請依需要加填，其他欄位請填具完整。
- 二、身分證明文件字號請填列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。
- 三、代理人如係意定代理者，請檢具委任書；如係法定代理者，請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影本。  
申請案件屬個人隱私資料者，請檢具身分關係證明文件。
- 四、輔佐人為幫助閱讀檔案之人員
- 五、法人、團體、事務所或營業所請附登記證影本。
- 六、申請機關檔案有檔案法第十八條所定情形之一者，本機關得予駁回。
- 七、閱覽、抄錄或複製檔案，應於各機關檔案閱覽規則所定時間及場所為之。
- 八、閱覽、抄錄或複製檔案，應遵守（檔案應用規範）...有關規定，並不得有下列行為：
  - (一)添註、塗改、更換、抽取、圈點或污損檔案。
  - (二)拆散已裝訂完成之檔案。
  - (三)以其他方法破壞檔案或變更檔案內容。
- 九、閱覽、抄錄或複製檔案收費標準：申請閱覽、抄錄檔案，計費以每二小時為單位，費用為新臺幣二十元；不足二小時，以二小時計。
  - (一)B4 或更小之黑白影印，每張 2 元。A3 每張 3 元，彩色影印為黑白影印之 5 倍價。
  - (二)B4 或更小之黑白列印，每張 2 元。A3 每張 3 元，彩色影印為黑白列印之 5 倍價。
  - (三)寄件費用取決於數量，每一件 50 元。
- 十、填妥表格後，請親洽或寄信至
  - 地址：40852 臺中市南屯區培德路 11 號
  - 電話：(04)2385-3880
- 十一、檔案地址：
  - 地址：40852 臺中市南屯區培德路 11 號 NO. (行政大樓 1 樓之檔案閱讀室)
  - 電話：(04)2385-3880
  - 開放時間：早上 8:00— 中午 12:00(星期一至星期五)
  - 下午 13:30 – 下午 17:30(星期一至星期五)
  - 例假日不開放
- 十二、如果申請書空間不足，請填寫至其他紙張上後與表格釘在一起